

中共邵阳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邵院组通[2021]01号

关于确定 2021 年上半年入党积极分子的 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、《中共邵阳学院委员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和党内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实际，现就确定 2021 年上半年入党积极分子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入党积极分子的条件

年满十八周岁、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，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、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学生、教职工，可以向工作、学习所在党支部提出入党申请。入党申请人递交入党申请书后，党组织应在一个月内，派人同入党申请人谈话，了解基本情况并记录在册，原则上递交入党申请书六个月以上，经党员推荐、群团组织推优（共青团员要在团委当年组织的团员民主评议中被评为优秀）等方式产生人选，支部委员会（不设支委的由支部大会，下同）研究决定，符合党章规定的基本条件的，可以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1. 各党总支（直属支部）、附属医院党委要严格遵守党员发展细则中的规定与要求，把好发展党员的入口关。

2. 实行发展党员工作责任制。党总支（直属支部）书记是本单位发展党员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具体组织实施发展党

员工作，组织员、支部书记和入党介绍人负有相关直接责任。

3. 各二级党组织在填写备案表时，入党申请书、出生年月日、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务必填写清楚，如 xx 年 xx 月 xx 日，以便核实。

4. 时间要求：4 月 9 日前将《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》交至组织部备案。

- 附件：1. 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
2. 与入党申请人谈话记录
3. 2021 年上半年《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》

中共邵阳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21 年 3 月 19 日

附件 1

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籍贯		民族		现任职务	
学院、年 级、团支部					
当年团员 教育评议 等级		入团时间		申请入党时间	
推 荐 对 象 简 历					
奖 惩 情 况					

与入党申请人谈话记录

入党申请人：

所在单位：

申请入党时间：

谈话时间：

谈话地点：

谈话提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开场白：（1）受党组织委托（必要时进行自我介绍以及党组织介绍）。（2）谈话是党组织对入党申请人教育、培养和考察的重要环节（入党的几个阶段和基本程序介绍）。2. 申请人入党的原因，对待入党的态度和决心以及在学习、生活、工作等方面存在的优势和不足。3. 对当前的热点问题或重大事件，择一谈谈看法（考察其对时事的关心程度及政治立场）4. 党员的基本条件。可采取启发式问答（考察其对党的基本知识的掌握程度，加深其认识理解）。5. 希望和要求。
谈话记录	

谈
话
记
录

谈话人签名：

（纸张不够请另附）

